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5-021

转债代码：118038

转债简称：金宏转债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时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 暨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5 年 5 月 9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本公司可转债将停止转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8038	金宏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5/5/9			

- 因实施权益分派，“金宏转债”相应调整转股价格，从 19.07 元/股调整为 18.97 元/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为权益分派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一、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不转增，不送红股。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编号：2025-014）以及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

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将依据《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

（一）公司将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相关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 2025 年 5 月 9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金宏转债”将停止转股，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金宏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金宏转债”持有人可在 2025 年 5 月 8 日（含 2025 年 5 月 8 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价格的调整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的相关规定，因公司派发 2024 年年度现金红利，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需相应进行调整。

具体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P_1 = P_0 - D;$$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由于公司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D ）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股利，即本次差异化分红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

截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为 481,977,391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4,829,996 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 477,147,395 股。

本次差异化分红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477,147,395×0.10）÷481,977,391≈0.0990 元/股。

派送现金股利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P_1 = P_0 - D = 19.07 - 0.0990 = 18.97$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9.07 元/股调整为 18.97 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为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金宏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2-65789892

电子邮箱：dongmi@jinhonggroup.com

特此公告。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